



# 云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云阳县城区违法停车综合整治 实施方案的通知

云阳府办发〔2019〕101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有关单位：

《云阳县城区违法停车综合整治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云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0月18日



# 云阳县城区违法停车综合整治 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城市管理，确保城区道路畅通有序，并解决城区车辆乱停乱放等突出问题，县政府决定开展违法停车综合整治，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目标

通过违法停车综合整治，严厉查处影响我县交通安全畅通和城市环境、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停车行为，提高停车参与者的自觉守法意识，有效规范城区道路停车秩序，确保城区道路畅通有序，为人民出行营造安全、畅通、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

## 二、组织机构

成立以分管城市管理的副县长为组长，县政府办公室联系城市管理的副主任、县交巡警大队大队长、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支队长为副组长，县公安局、县司法局、县城管局、县交通局、县应急局、县信访办、相关街道办事处等单位分管负责人为成员的云阳县违法停车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协调等。组建综合执法整治办公室，办公

室设在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办公人员常驻办公，由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具体管理，负责对城区主次干道非停车泊位内的违法停车行为开展常态化的巡查及执法。

### 三、整治对象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重庆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城区主次干道非停车泊位内的违法停车行为进行纠正和查处。

### 四、整治步骤

（一）准备阶段（2019年9月25日至10月15日）。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会同县交巡警大队拟定《城市道路违法（规）停车告知单》和《致驾驶员的一封信》，在城区主次干道未施划停车泊位的人行道规范设置禁停标识标牌，完善道路交通标牌，在有条件的地方合理施划停车泊位，满足停车需求。

（二）宣传阶段（2019年10月15日至10月31日）。融媒体中心等单位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报纸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县交巡警大队、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相关街道要在城区人流、车流量大的场所发放《致驾驶员的一封信》等宣传资料；各机关企事业单位、乡镇要对本辖区、本单位、本行业的职工、居民进行广泛宣传，营造氛围。



(三) 实施阶段(2019年11月1日起)。11月1日起开展为期3个月的城区违法停车集中整治行动,对城区主次干道非停车泊位内的违法停车行为进行纠正和查处,以学校周边、市场周边、停车场周边、人行道及道口等路段为重点,依法严格实施整治,着力解决城区车辆乱停乱放等突出问题,确保道路通畅有序。在3个月集中整治结束后,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县交巡警大队要进一步加强协作,坚持日常巡查,实施常态化管理,巩固整治成果,进一步提升城市品质。

### 五、工作职责

县公安局:治安大队抽调1名民警负责整治过程中突发事件的处置工作;县交巡警大队负责抽调2名民警进入综合执法整治工作办公室,负责提供警用车为综合执法整治工作办公室使用,负责综合执法整治工作办公室公安内网的接入,协助县城管局完善道路交通标志标牌,负责对城区主次干道非停车泊位内的违法停车行为进行纠正和查处,并按规定录入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

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负责规范设置禁停标识牌;负责抽调20名城管执法人员进入综合执法整治工作办公室;负责提供两台城市管理执法车及一台拖车为综合执法整治工作办公室使用;负责提供两台办公电脑;联合县交巡警大队对城区主



次干道非停车泊位内的违法停车行为进行纠正和查处；联合县交巡警大队对在人行道及其他公用市政设施乱停放的摩托车、电瓶车、僵尸车依法拖移到规定停车场。

县司法局：负责协调县交巡警大队与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的执法工作，负责审查执法的法律依据。

县城管局：负责完善城市道路交通标识标牌；负责城市公共停车信息系统建设，推进停车管理的信息化和智能化。

县交通局：负责出租车、公交车驾驶员的宣传培训，自觉做到不在城区道路上乱停乱放。

县信访办：负责统筹执法过程中的信访接待工作，进行正面引导。

各行政企事业单位：负责加强职工的思想教育，动员职工自觉遵守停车管理秩序；负责管理本单位公务用车的停车秩序。

相关街道办事处：协助做好本行政区域内的车辆停放管理工作；负责本辖区居民小区内的停车管理工作。

## 六、工作要求

（一）细化分工，明确责任。县违法停车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要定期研究部署车辆乱停乱放整治工作任务，协调解决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各成员单位要按照领导小组的总体部署，完成本单位涉及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 强化宣传，有效引导。各有关单位加大宣传力度，大力开展宣传活动，全方位大力度宣传本次综合执法整治的目的和意义，宣讲相关政策法规，打造舆论声势，发动并引导广大市民自觉遵守停车管理秩序，新闻媒体对综合执法整治行动要跟进报道。机关单位、干部职工要带头遵守停车管理秩序，做到规范停车。

(三) 相互协作，形成合力。各有关单位要增强协作意识，相互支持，相互配合，要充分发挥各单位在不同管理领域的优势，形成合力，确保综合执法整治工作持续有效进行。对工作不力、造成不良后果的单位、部门和个人要给予通报批评，后果严重的，要追究有关负责人和责任人的责任。

## 七、附则

本方案自印发之日起施行。